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6-014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份生产经营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三大指标	业务量		同比增长	
	本月	累计	本月	累计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341.62	1,366.70	33%	29%
货邮吞吐量(万吨)	8.96	32.79	19%	63%
航空器起降(万架次)	256	10.26	17%	1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五日

股票代码:600410

债券代码:122197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债券简称:12华天成

编号:临2016-032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公告****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AA,本次评级为AA,不存在调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要求,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12华天成”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代码:122197)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2015年度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6年5月4日出具了《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6)》,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公司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6)》全文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查询。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16-01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行权可交换公司债券获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速集团”)书面通知,山东高速集团拟以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行权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编号:临2016-002)。

本公司于2016年5月5日收到山东高速集团书面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16-039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4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16年2月3日经公司2016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详细情况见刊登于2015年7月15日及2016年2月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目前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本公司股票。公司后期将持续披露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

**关于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通过网上直销和微信服务平台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信建投医改,基金代码:02408)的基金合同自2016年4月6日起生效。为了推动公司微信服务号和直销业务的发展,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即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www.cfund108.com)或微信服务平台中信建投基金V管家(微信号:cftfund108_service)申购本基金,申购费为4折(固定费率和原费率低于0.6%的按原费率执行)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108-10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风险类型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6日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5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源控股”)函告,获悉

章源控股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最高级为第一大股东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1,940
质押日期:2015年3月12日
质押解除日期:2016年5月6日
质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88%

备注:此次解除质押的1,940万股,2015年3月12日质押初始数为970万股,2015年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转增

10股,质押数相应调整为1,940万股。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源控股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51,775,5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53%,已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85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45.8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2.30%。

三、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5月5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44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全文如下:

(三)关于能源开发业务

新嘉宝明矿业:根据公司前期信息披露,公司自2010年起大量增资控股

子公司新疆宝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宝明”),用于开发油页岩综合项目,但新疆宝明经营状况不佳,报告期内,新疆宝明营业收入仅2239.94万元,净利润-5.62亿元。请补充披露:(1)截至目前,新疆宝明累计投入金额;

(2)截至目前,新疆宝明的财务指标、细化披露项目投后的经营情况;(3)结合新疆宝明的财务指标,分析说明新疆宝明油页岩项目面临的经营风险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公司行业经营情况

你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生物制药、商贸流通、能源开发和金融服务四大板块。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不同业务板块运营模式和具体经营情况,请公司对下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一)关于生物制药业务

4.负债情况: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负债合计79.26亿元。其中短期借款16.39亿元,同比增加491.4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11亿元,同比增加2111.23%;其他流动负债21亿元,同比增加500%。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亿元,同比下降41.12%。请公司结合资产负债和现金流量情况,补充披露对于上述短期借款的偿债安排。

三、其他问题

5.产权证书办理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共计三项,分别为生物本溪基地车间厂房、新疆宝明油页岩综合开发利用一期车间厂房和新疆宝明生活区房屋建筑物,其账面价值共计6.42亿元。请补充披露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预计办妥时间、办理产权证书是否存在障碍,并分析说明对公司生产经营是否产生影响。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4月22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1,242,1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OFII、ROTH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0000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东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按实际持股期限长短分段计税。

二、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1日,除权除息日:2016年5月12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6年5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6年5月1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

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6年5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为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4.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股息在转托管券商处领取。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6年5月12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实际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处理结果为准)。

股东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限售股(或非流通股)	63,674,794	26.34	96,512,191	39.16	96,512,191	26.34
01 首创启航人限售股	2,000,000	0.08	3,120,000	1.20	3,120,000	0.08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8,860,000	3.41	12,840,000	49.00	12,840,000	3.41
03 首创启航机构限售股	10,042,156	7.18	12,061,233	46.16	12,061,233	7.18
04 高管限售股	34,002,630	13.03	62,486,968	77.48	62,486,968	13.02
5.无限售股	107,167,361	42.66	74,661,361	29.11	74,661,361	29.00
6.无限售流通股	261,242,156	100.00	376,963,233	126,106,307		